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560 证券简称:金自天正 编号:临2023-031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4日在北京公司总部以电话、电子邮件和口头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监事。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郝晓刚先生主持,公司6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以通讯表决的形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4、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60 证券简称:金自天正 编号:临2023-032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高佐庭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高佐庭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要求。

高佐庭先生简历:高佐庭,男,中国国籍,41岁,中共党员,学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上海金自天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主管、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室副主任、财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部长。现任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488 证券简称:津药药业 编号:2023-08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4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7日(星期一)至12月0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p000488@vip.sin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9日发布公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2月04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04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

董事长:徐华生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413.200413 证券简称:东旭光电.东旭B 公告编号:2023-035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2023年11月24日10:00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十届十二次临时会议,会议以电话、文本方式于2023年11月21日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广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程序、审议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重组债务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为了积极推进子公司金融债务风险化解工作,支持子公司的经营,董事会同意为全资子公司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9,653.92903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自2022年9月29日起算,期限10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3、审议通过了《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详见公司披露的《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4、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促进提高公司质量,董事会参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5、审议通过了《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详见公司披露的《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6、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促进提高公司质量,董事会参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7、审议通过了《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公司披露的《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

鉴于董事会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调整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因此,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的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413.200413 证券简称:东旭光电.东旭B 公告编号:2023-037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兼副总经理曹庆祥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曹庆祥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委员及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曹庆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持有公司股份。

曹庆祥先生辞职后,公司董事会人数仍符合法定人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曹庆祥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及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何怀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何怀胜先生简历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第十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接替曹庆祥先生的董事职务,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聘任何怀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何怀胜先生从事光电显示玻璃领域工作多年,长期从事玻璃基板生产管理、技术研发、企业战略规划等工作,并长期担任重要子公司的管理职务,有着丰富的专业背景与产业发展管理经验,熟悉公司发展策略及产业结构,何怀胜先生的出任,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时我们对曹庆祥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辛勤付出表示衷心的感谢!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信托产品预计逾期兑付的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682048 证券简称:长光华芯 公告编号:2023-05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信托产品名称:中融-隆晟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受托方: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 委托方: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购买金额:6,000万元
- 到期日:2023年12月27日
- 风险提示:基于目前信托产品运营情况,公司预计该产品到期后可能出现逾期兑付情形,该信托产品投资款项的收回存在不确定性,存在本息不能全部兑付的风险。如本息无法全部兑付将对公司2023年度利润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该事项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信托产品的相关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基本情况

为了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闲置自有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加投资收益,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于2023年1月3日以自有资金购买了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信息信托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名称为“中融-隆晟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购买金额为6,000万元,预期年化收益率为6.6%,风险等级为R3(中风险(不承诺保本保收益,具有一定的投资风险)),信托计划存续期自认购日起至共计365天,到期日为2023年12月27日。截止目前,该信托产品本金及投资收益尚未收回。除上述信托产品外,公司未购买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其他相关的理财产品。

二、信托产品基本情况

1、受托方名称: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产品名称:中融-隆晟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产品认购日期:2023年1月3日

4、购买金额:6,000万元

5、预期年化收益:6.6%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0413.200413 证券简称:东旭光电.东旭B 公告编号:2023-03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15日 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15日9:15至15:00中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12日

B股股东应在2023年12月7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同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综合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1	《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其他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3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提案 2 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将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凭股票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14日17:00,请在传真件上角注明“股东登记”字样。传真登记请及时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

传 真:010-63541061 邮 箱:100053

2.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2月13日9:00-11:00、13:00-17:00

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

登记电话:010-63541061 邮 箱:100053

联系人:王青飞 张莹莹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十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680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3-084

转续代码:118038 证券简称:金宏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4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7日(星期一)至12月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jpe00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7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2月4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4日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

董事、总经理:林咸志

财务总监:杨立平

独立董事:张润国

副总经理:董会才;张利

如有特殊情况,董事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3年12月4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7日(星期一)至12月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jpe00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0571-86664353

邮箱:zjpe00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032 证券简称:浙江新能 公告编号:2023-052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2023年11月14日至2024年3月31日
- 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的期间:自2023年11月14日至2024年3月31日
- 回购股份的起始日期:2023年11月14日
- 回购股份的终止日期:2024年3月31日
- 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元/股(含)
- 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1,000万股(含)
- 回购股份的用途: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及时公告回购进度。

二、回购股份的目的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旨在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增强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价值,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2023年11月14日至2024年3月31日。

四、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五、回购股份的期间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间自2023年11月14日至2024年3月31日。

六、回购股份的起始日期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起始日期为2023年11月14日。

七、回购股份的终止日期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终止日期为2024年3月31日。

八、回购股份的价格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元/股(含)。

九、回购股份的数量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1,000万股(含)。

十、回购股份的用途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413.200413 证券简称:东旭光电.东旭B 公告编号:2023-036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重组债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了积极推进子公司金融债务风险化解工作,支持子公司的经营,董事会同意为全资子公司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9,653.92903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自2022年9月29日起算,期限10年。

上述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69839496632

住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路66号

法定代表人:郭广生

注册资本:10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从事平板显示生产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与销售;提供平板显示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机械设备的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开发及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销售:纸制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郑州旭飞100%股权。郑州旭飞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郑州旭飞的总资产34,233.51万元,总负债157,000.88万元,净资产185,232.63万元,资产负债率45.8%,2022年1-12月郑州旭飞营业收入24,229.36万元,净利润-2,284.76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3年9月30日,郑州旭飞的总资产334,680.88万元,总负债153,544.08万元,净资产181,116.81万元,资产负债率45.8%,2023年1-9月郑州旭飞营业收入16,940.70万元,净利润-4,115.8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第三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郑州旭飞与长城资管河南分公司9,653.92903万元债务。

担保期限:自2022年9月29日起算,期限10年。

四、董事会意见

郑州旭飞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是公司光电显示制造业务的重要实施主体之一,董事会认为公司能够掌握郑州旭飞的经营管理,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为了支持郑州旭飞的经营与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为郑州旭飞与长城资管河南分公司9,653.92903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的担保余额总额为68,897.82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仍为473,309.96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99.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总额仍为167,779.822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48 证券简称:文灿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6

转续代码:113537 证券简称:文灿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4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7日(星期一)至12月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jpe00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7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2月4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4日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

董事、总经理:林咸志

财务总监:杨立平

独立董事:张润国

副总经理:董会才;张利

如有特殊情况,董事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3年12月4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7日(星期一)至12月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jpe00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0571-86664353

邮箱:zjpe00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48 证券简称:文灿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6

转续代码:113537 证券简称:文灿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4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7日(星期一)至12月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jpe00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7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2月4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4日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

董事、总经理:林咸志

财务总监:杨立平

独立董事:张润国

副总经理:董会才;张利

如有特殊情况,董事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3年12月4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7日(星期一)至12月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jpe00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0571-86664353

邮箱:zjpe00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48 证券简称:文灿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5

转续代码:113537 证券简称:文灿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4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7日(星期一)至12月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jpe00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7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2月4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4日上午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

董事、总经理:林咸志

财务总监:杨立平

独立董事:张润国

副总经理:董会才;张利

如有特殊情况,董事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3年12月4日(星期一)上午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7日(星期一)至12月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jpe00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0571-86664353

邮箱:zjpe00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